**附件1：**

**现代农业与生物工程学院（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）**

**系级教学单位设置方案**

为了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逐步提高我院的综合管理水平，完善校－院－系三级管理体制，落实学校“四个一流”建设工程，根据《长江师范学院院系管理暂行办法》《长江师范学院系级教学单位设置及负责人聘任方案》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系级单位设置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系级教学单位设置数量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教学系** | **包含专业及学科属性** | **设系主任、副系主任职数** |
| 1 | 生物科学系 | 生物科学专业，属理学门类一级学科 | 1名系主任 |
| 2 | 食品与生物工程系 | 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和生物工程专业，分属工学门类2个一级学科 | 1名系主任1名副系主任（学院自设） |
| 3 | 园艺园林系 | 园艺专业和园林专业，分属农学门类2个一级学科 | 1名系主任1名副系主任（学院自设） |

**二、系级教学单位职责**

**（一）教学组织工作**

1.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核实、审定专业教学计划，落实教学任务，组织实施教学活动。

2.推荐各门课程选用教材并集体讨论初审。

3.组织实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、答辩、成绩评定等各基本环节，协助安排学生毕业实习、实训。

4.审查课程考核试题命题，阅卷；组织教学检查，组织相互听课并进行评议，检查各教学环节的教学情况，反馈教学信息。

**（二）教学建设工作**

1.开展各级各类本科教学质量工程建设，组织开展专业、课程等内涵建设，组织教材建设。

2.结合社会发展，调研行业、企事业需求，制订（修订）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

3.组织实习基地、实验室和实训项目（平台）建设，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。

4组建教学团队，关心青年教师的成长，组织教师开新课与新开课试讲，促进教师教学能力发展，提高教师教学业务水平；培育教学带头人与骨干教师。

**（三）教学研究工作**

1.定期开展教学研究活动，学习有关国家教育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研讨学科、专业发展规律与趋势，组织教学交流活动。

2.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及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组织教学大纲的编写，研究教学方案，开展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的探索与实践，并结合教学实际撰写教学研究论文。

3.探讨、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研究大数据社会背景下的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。

4.组织申报各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。

**（四）学科、科研建设**

1.做好科研课题的论证和申报工作，积极争取各级各类科研课题，促进科研成果应用到学科建设，为学科建设发展和人才培养服务。

2.结合国内外学术界关注的热点问题，组织学术研讨、学术报告等多种形式的校内外学术交流活动，积极创造条件开展校内外科研合作，不断提高学术水平。

**三、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职责与权利**

系级教学单位为非编制机构，每个系级教学单位设主任一名，园艺园林系和食品与生物工程系各设副主任1名。

**（一）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职责**

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接受所在教学院（部）领导，并接受教务处业务指导。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职责有：

1.根据学校和教学院（部）发展总体规划，主持本专业建设，组织制定并落实实施各项建设规划。

2.组织制订或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审定课程教学大纲，推进课程体系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手段的更新和优化，开发教学资源。

3.组织专业团队建设，带动教师开展学科、专业建设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，指导开展教学研究活动和申报教改课题，推荐和培养从事本单位建设与改革课题研究方向的骨干教师，不断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学术水平。

4.负责安排教学任务，负责组织课程选用教材推荐；协助组织学生实习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等工作，组织开题、答辩和评定成绩；参与实习、实训基地的建设。

5.负责督查教师备课、课堂教学，协助监控各教学环节教学质量；审核课程考核试题命题。

**（二）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行使以下权利：**

1.参与院（部）务会讨论、陈述观点并进行表决。

2.参加学术活动，外出进修培训。

3.在评先选优、职称晋升等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。

4.享受科级干部政治待遇，任职经历可作为干部晋升依据；考核合格的按科级干部发放责任津贴。

**四、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须具备以下条件：**

1.遵纪守法，品行良好，政治素质好，作风过硬，恪守师德和学术规范，年富力强，身体健康，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组织协调能力。

2.为本学科、专业领域专任教师，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，教学效果良好；掌握学科、专业领域的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，对学科、专业建设及师资队伍建设能够发挥较好的带头作用。

3.原则上应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，或具有硕士学位且担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3年及以上。

4.年龄在45周岁（含）以下，特殊情况可适当放宽至50（含）周岁以下。

**五、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推选**

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采取个人自愿申报与组织推荐相结合，学院根据任职基本条件，综合衡量德、能、勤、绩择优推荐，报学校审核聘任。

**六、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聘任**

1.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聘期为4年，实行动态管理，聘期满后可以续任。

2.聘期未满而需要更换的，由教学院提出申请，报教务处审批后，按照要求另聘。负责人空缺期间，相关工作由教学院（部）委托其具备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基本条件的教职工暂时负责。

**七、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考核**

1. 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教学院（部）参照职责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报教务处备案。

2.年度结束及任期届满时，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应对照岗位职责与任务要求，向教学院（部）述职，由教学院（部）评价考核。

3. 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年度考核不合格的，不享受科级干部责任津贴；任期考核不合格的，不得续任，不得参加下一轮系级教学单位负责人推选。

附件2：

现代农业与生物工程学院系主任应聘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 民 族 |  | 籍 贯 |  | 参加工作时 间 |  |
| 何时加入何党派 |  | 现任职务及时间 |  |
| 何时任何专业技 术 职 务 |  | 熟悉专业有何专长 |  |
| 学历学位 |  | 毕业学校专业及时间 |  |
| 本人意愿 | 意向 | 教学系及岗位 |
| （一） |  |
| （二） |  |
| 是否愿意服从组织安排 | 是（ ） 否（ ）请在所选栏目内打√ |
| 本人签名： 手机号码： 填表时间： |